



## 深圳经济特区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 （二）业绩预告情况

预计净利润为负值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17,500万元—25,000万元	亏损：25,083.95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0.33%-30.2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亏损：18,000万元—26,500万元	亏损：26,798.43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1.11%-32.83%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0.1730元/股—0.2471元/股	亏损：0.2479元/股

###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公司就业绩预告有关事项与年报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双方在本次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分歧。

公司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业绩变动的主要原因：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聘请中介机构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并按照会计准则要求对报告期末可能发生损失的资产计提了减值准备。



#### 四、风险提示

（一）本次业绩预告数据为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将在 2024 年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大公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公司相关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为准。

特此公告。

深圳经济特区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 月 25 日